

##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 3.1 采购项目概况

成都市郫都区人民医院拟采购冲击波治疗仪等设备一批，本项目分为1个包。

### 3.2 采购内容

#### 3.2.1 标的清单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1,13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1,130,000.00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涉及核心产品	是否涉及及采购进口产品	是否涉及及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涉及及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1	红外治疗仪	4.00	180,0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	全自动脉动加压冷热敷机	1.00	100,0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	骨科全胸振荡排痰仪	2.00	100,0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	智能采血系统	5.00	750,000.00	套	工业	是	否	否	否

### 3.3 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红外治疗仪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序号	参数类型	技术参数要求
		1.	▲	波长范围：能量主要分布范围0.5μm-30μm，峰值波长：0.9~10μm。
2.	▲	出光口面积：≥680cm <sup>2</sup> 。		
3.		光谱范围：近红外(含红光)、远红外。		
4.		治疗模式：纯远红外治疗、纯近红外治疗(含红光)、近红外(含红光)+远红外复合治疗。		
5.		功率档数（照射强度）：不少于五档可调。		
6.		光功率密度：≥58mw/cm <sup>2</sup> 。		
7.		角度调节：二维，±90度。		
8.		支持电子定时，定时范围：0-100分钟（±2分钟）。		
9.		液晶屏显示，触摸屏操作。		
10.		具有故障报警提示功能。		
11.		具有安全保护功能。		

标的名称：全自动脉动加压冷热敷机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序号	参数类型	技术参数要求
	1.	▲	工作原理：压缩机制冷。
	2.	▲	脉冲加压：具有脉冲功能,压力可调，
	3.	▲	适用于急性软组织损伤、手术后组织肿胀需要物理降温治疗的患者，
	4.		工作介质：纯净水或蒸馏水。
	5.		降温模式：具有升温、降温两套控制系统，可即时升温 and 降温，保证持续恒温冷疗。
	6.		降温时间：(空载：20℃至设定温度)≤10分钟，升温速度1~3℃/min (±2℃)，降温速度1~3℃/min (±2℃)。
	7.		控温范围：5-40℃ (±2℃) 实时可调，控温精度±0.5℃，误差应不超过±1℃。
	8.		输出压力：具有≥4档加压功能，最大峰值10kpa~20kpa之间。
	9.		控制系统：全自动操作,液晶显示操作面板。
	10.		配套要求：两套双管路循环系统，能同时满足两个患者或同一患者两个部位同时进行脉冲加压冷疗。
11.		具有故障报警功能。	

标的名称：骨科全胸振荡排痰仪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序号	参数类型	技术参数要求
	1.	▲	系统内设≥3种儿童专用模式，兼具成人模式，至少具有：轻柔、标准和加强三种模式。
	2.		压力范围：0.4kPa-4.0kPa，步距0.3kPa。
	3.		振动频率：5Hz-30Hz，步距1Hz，连续可调。
	4.		自定义模式：将治疗过程分为四个阶段，每个阶段的压力，时间和频率可自由调节
	5.		手动模式：治疗过程中可以随时更改治疗参数
	6.		主要构成：由电源线、主机、手持压缩器、充气背心/胸带、波纹连接管、压缩式雾化器组成。
	7.		治疗时间可以设定，1-100min（±1min）范围内任意调节。
	8.		具有故障报警功能。

标的名称：智能采血系统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序号	技术参数要求
		参数类型	
	1.		贴标仪一机一位设计，配边柜落地式放置；主机宽度≤25cm。
	2.		处理能力：≥1200支管/小时。
	3.		试管种类：≥7种采血管,可扩展至14种采血管；随时增加或减少管种，轻松实现变化的需求。
	4.		试管容量：整机≥350支管/台。
	5.	▲	试管装载：采血管平躺放置；开放式加管，工作中可随时加管，无需停机；可零散加管，可整盒替换。提供装管的实物照片。
	6.		兼容采血管规格：直径12-18mm、长度75-110mm的采血管。
	7.		管理软件能完成采血中心工作的功能应用，对接医院HIS/LIS系统，下载采血相关信息并分配至系统各子系统或模块；同时能收集各子系统或模块反馈信息。
8.	▲	管理软件支持和体检导诊系统对接。提供软件对接的截图。	
9.		支持多种试管类型。	

### **3.4商务要求**

####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

#### **3.4.2交货地点**

采购包1:

成都市郫都区人民医院。

####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一次付清

####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后, 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其他相关资料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1.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本项目采购人将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以及《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2.验收方案: (1) 验收主体: 采购人。(2) 验收组织方式: 单位内部验收。(3) 履约验收程序: 一次性验收。(4)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20 日内组织验收。(5)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供应商仅在完成设备安装、调试、使用培训待设备能正常使用后方可提出验收申请。(6)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 按照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7)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 按照招标文件商务要求及供应商响应商务要求内容进行验收。(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 由采购人在招标文件和供应商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 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 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 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质保期不低于1年(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出具验收报告之日起), 范围: 所有投标产品整机含所有部件(质保期内涉及维修、产品更换、人工费用等一切费用包含在此次报价中)。

#### **3.4.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1.采购人违约责任 (1) 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 采购人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2) 采购人逾期支付货款的, 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 应向供应商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五/天的违约金; 逾期付款超过30天的, 供应商有权终止合同, 采购人应按合同总价5%标准向供应商支付违约金; (3) 采购人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供应商损失的, 还应按供应商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 支付赔偿金给供应商。2.供应商违约责任 (1) 供应商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 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采购人, 否则, 视作供应商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 按本条本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供应商偿付违约赔偿金给采购人。(2) 供应商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 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 应向采购人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五/天的违约金; 逾期交货超过30

天，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供应商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的款额向采购人偿付违约金，并须全额退还采购人已经付给供应商的货款。（3）供应商货物经采购人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供应商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供应商须在 30 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采购人有权终止本合同，供应商应退还采购人已经付给供应商的货款并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的违约金给采购人。

（4）供应商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供应商除应向采购人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 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5）供应商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还应按采购人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采购人。3.争议解决办法：（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供应商承担。（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3.5其他要求

（以下内容各包均适用）3.5.1质量要求：3.5.1.1供应商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3.5.1.2供应商已充分了解采购人对合同设备的性能和技术的需求，承诺所供应设备完全能达到供应商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响应的标准，否则自愿放弃本协议相关权利。3.5.1.3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供应商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供应商负担。3.5.1.4货到现场后由于采购人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供应商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采购人负担。3.5.2售后服务：3.5.2.1供应商必须负责所投设备的安装调试及培训；3.5.2.2供应商应提供其它保证设备长期正常运转和常规保养所需的全套标准辅件配件、专用工具和说明书等。3.5.2.3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到场，4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修理调换的费用；如货物经供应商3次维修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作供应商未能按时交货，采购人有权退货并追究供应商的违约责任。货到现场后由于采购人保管不当造成的问题，供应商亦应负责修复，但费用由采购人负担。3.5.2.4供应商须指派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售后服务事宜。3.5.3本项目所有成果知识产权归属：3.5.3.1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3.5.3.2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3.5.3.3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注：本章3.4商务要求、3.5其他要求中3.5.1-3.5.3 的内容均为实质性要求，不允许有负偏离。】3.5.4 投标人需具备类似业绩，并针对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方案。